

玉溪师范学院附属中学 2023 年部门预算 重点领域财政项目文本公开

一、项目名称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专项资金

二、立项依据

《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教〔2017〕65号）。

三、项目实施单位

玉溪师范学院附属中学

四、项目基本概况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教〔2017〕65号）要求，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资助面大概为普通高中全日制在校生中人数的 35.00%，对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给予平均每生每学年 0.20 万元的补助资金，用于学习和生活费的开支。云南省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资助标准分为两档，其中一等为每生每学年 0.25 万元，二等为每生每学年 0.15 万元。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由中央和省级按照 8:2 的比例分担，其中省级分担部分由市财政全额承担，切实保障资金及时发放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手中。实施对象为正式注册学籍的普通高中在校生中的家庭经济困难学

生，切实落实 2023 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情况，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就学权利，保障学校教育教学工作顺利开展。

五、项目实施内容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教〔2017〕65号）文件要求，国家助学金资助对象为我校在校具有正式注册学籍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云南省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标准分为两档：一等助学金为每生每学年 0.25 万元，二等助学金为每生每学年 0.15 万元。2023 年根据测算我校预计资助 390 名学生，建档立卡学生覆盖比例、补助资金当年到位率达 100.00%。切实落实 2023 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资助，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就学权利，保障学校教育教学工作顺利开展。

六、资金安排情况

国家助学金一等补助标准为 2500.00 元，二等为 1500.00 元，其中一等国助金 2023 年预计补助人数 80 人，二等国助金预计补助人数 310 人，合计 390 人；一等二等补助金额资金承担比例为中央资金占比 80.00%、省级资金占比 14.00%、市级资金占比 6.00%，2023 年一等国家助学金预计中央资金应承担比例所需资金 16.00 万元，省级资金 2.80 万元，市级资金 1.20 万元，合计 20.00 万元；二等国家助学金预计中央资金应承担比例所需资金 37.20 万元，省级资金 6.51 万元，市级资金 2.79 万元，合计 46.50 万元，一等二等共计 66.50 万元。

七、项目实施计划

（一）政策宣传

各班班主任组织全体学生认真学习领会国助金发放办法和政策精神，做到人人知晓，政策明确，程序清楚，家庭贫困学生根据助学金申请条件，提交书面申请。

（二）班级评审

各班民主推荐成立包括班主任在内不少于6人的班级考评小组，对自愿提出国助金申请的同学进行公平公开公正的考核推荐，拟受助学生如实填写《国家助学金申请表》、《云南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上报的原始名单上必须有考核小组成员的签名，并由年级汇总后交德育处存档。

（三）审批程序

各班级对学生提交的证明材料进行初审，经学校资助办公室复审后，交玉溪市教育体育局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最终审批。

（四）资金发放

经玉溪市教育体育局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审批通过后，由德育处、总务处和年级协同组织，办理国助金银行卡，完成国助金入账手续。

八、项目实施成效

对符合条件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做到及时资助，应助尽助，不落一人，做到精准资助，让学生充分享受国家的惠民政策。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供全面发展与成长的教育支持，使其享受公

平接受教育的权利。减轻受助学生家庭经济负担，使学生安心学习，顺利完成学业。